

2.9

FRIDAY

約伯記

36:1-25

以利戶繼續說：請你耐心聽我解釋；我還要替上帝說一些話。我所知道的範圍很廣；我要說明我的創造主公正。我所說的話真實無偽；你會看出，在你面前有一個真有智慧的人。上帝多麼強大，但他不輕視人；他沒有不明白的事。（約伯記36:1-5）

表達要合宜

以利戶繼續替上主說話，要告訴約伯，上主只會對不敬畏的人發怒，卻善待順從的人。但是，即便以利戶指出了上主某層面的性質，但他這些話能安慰受苦中的約伯嗎？不能！他反而使約伯無端被指有罪，使他再次受傷。

話語是有力量的，可以造就人，也可以傷害人。以利戶以為他是在為主發聲，從他所理解的上主來仗義執言。如果這樣的字句和情緒，是在主日學、慕道班中分享，或許還可以打中人心；但在一個需要給予安慰的場合上，反而不得體。

我們都會說話，但如何說話，內容、場合與時間，都是考慮的因素。我們無法用一句話或一種語氣走天下。場合不對、時間不對，同樣的話，恐怕會產生反效果。我們應當祈求上主，賜我們說話得體的智慧，並學習表達合宜的藝術。

媒體工作者須自律



台灣教會公報社主辦「巴克禮文字事奉學校」，邀請中正大學傳播系副教授管中祥擔任講師，探討如何在事件現場感受、接收、傳遞資訊。管中祥強調，工作者「要有自知」，媒體先進入狀況，才能領閱聽者進入狀況。回應社會議題時，勿帶著個人情緒看待個案表面，而是留意背後全體社會的缺乏與改進方向。（TCNN）

親愛的上主，求祢使我在發言時，懂得顧慮別人的感受，求主賜給我智慧，知道什麼時候能說什麼。奉主耶穌基督的名祈禱，阿們。